

##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1.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30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晓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晓梅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王晓梅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 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雪亮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雪亮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刘雪亮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3. 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黄梦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梦露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黄梦露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晓梅女士、刘雪亮女士、黄梦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晓梅女士、刘雪亮女士、黄梦露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对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晓梅女士、刘雪亮女士、黄梦露女士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晓梅女士、刘雪亮女士、黄梦露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同时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因此上述人员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王晓梅女士、刘雪亮女士、黄梦露女士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行及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吴华江先生、刘辉先生、易磊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等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吴华江先生、刘辉先生、易磊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同意提名吴华江先生、刘辉先生、易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吴华江先生、刘辉先生、易磊先生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上述人员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吴华江先生、刘辉先生、易磊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刘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吴华江先生、易磊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

### **三、关于董事会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

公司从原来的国有控股、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有实际控制人，目前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恒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龚泽民，公司属性为民营企业。由于公司属性的变化，与公司原有管理体制、理念上存在一些差异。近日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等核心岗位已发生或将发生变化，基于上述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也分别提出辞呈。公司目前生产正常，运营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独立董事辞职报告中，不涉及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者其认为有必要提请上市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公司近期也不存在更换年度审计事务所的情形。

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及董事、总经理辞职事宜，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为了维护企业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暂代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发出了《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对董事、独立董事空缺进行补选、补充，争取在较短时间内健全、完善公司“三会一层”治理结构，以保障公司的规范治理、稳定运营与稳健发展。

**上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吴华江：**男，1956年8月出生。2008年5月至2018年1月，任广东省政协委员；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任香港广东社团总会副主席；1993年5月至今，任香港艺麟集团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香港广东社团总会常务副主席兼社会事务委员会召集人；2019年1月至今，任广东省政协常务委员；2023年1月至今，任全国政协委员。

**刘辉：**男，1981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执业律师；2011年5月至2016年5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深圳道格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健力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4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易磊：**男，198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计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6月，任深圳冠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6月至2014年5月，任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4年5月至2022年8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副总监；2022年8月至今，海南省纵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一日